

#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10671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34號  
聯絡人及電話：曾鈺雯(02)6639-6688轉  
82109  
傳真電話：(02)27362578  
電子郵件信箱：lala@mail.ntue.edu.tw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八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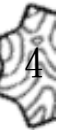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北教大進字第11010400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-2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（110104000803-1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推廣教育隨班附讀招生訊息（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學位學程，含國小教師加註自然專長24學分班）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2月18日止。
- 二、開課日期：110年2月22日起陸續開課，詳見招生簡章及本校教務學務師培系統(<http://t.cn/AipI0hDJ>)。
- 三、報名資格：申請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學位學程隨班附讀者須具有報考相關學位資格。附加「國小教師加註自然專長學分」者，須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。
- 四、收費標準：不限系所/學位學程數報名費每人300元。每科隨班附讀課程皆各需支付學分費用及行政業務費，費用標準詳見招生簡章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時間內線上報名(<https://cce.ntue.edu.tw/course/4216>)、繳交報名費、郵寄紙本申請書及相

關附件。110年3月5日公告錄取名單後，再行繳納學分費用及行政業務費。

六、招生簡章如附件或可至本校進修〕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網頁下載。未盡事宜請逕洽本校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曾小姐，電話：(02)27321104轉分機82109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桃園市各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國民小學、宜蘭縣各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各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高級中學、新北市各高級中學、基隆市各高級中學、桃園市各高級中學、臺北市各高級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校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

電子公文  
2021/01/14  
07:49:08  
交換章

校長 陳慶和

子公換章

32